

证券代码：872656

证券简称：上易机械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 时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12日上午9时。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656	上易机械	2023年10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联合路56号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张庆武先生担任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24日收到总经理林德雄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林德雄先生因个人职业规划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要求辞去总经理职务，辞职于2023年9月24日生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张庆武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任职期限自2023年9月25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总经理、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二）审议《关于选举黄孝东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9月30日收到监事许挺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许挺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要求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将在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许挺先生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黄孝东先生担任公司监事，履行监事职责，任职期限自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 （三）审议《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修订前：

第一章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修订后：

第一章 第七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 （四）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张庆武为公司总经理，拟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章 第七条为：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次变更法定代表人需要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前提，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等事项，为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咨询工商登记相关部门后，公司拟定了相关工商备案需签署的文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由董事会指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办理本次工商变更备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或者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

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8 点 30 分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联合路 56 号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庄海玲；联系电话：0573-87570567；联系传真：  
0573-87570821；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联合路 56 号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上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